Fact Sheet
州残障保险计划

Employment Development Department
State of California

州残障保险（SDI）是一项由劳工资助的计划，如果您符合资格，则可向您提供基于收入的约周薪（每周 $50 到 $1,300）60% 至 70% 的福利。SDI 计划由两种单独的部分工资替代福利组成：***残障保险（DI）和付薪家庭病假（PFL)。**

我是否是 SDI 受益人?

约 18.7 万加州劳工受到 SDI 的保护。如果您符合以下情况，则可能有资格获得福利:

1. 通过州强制性工资扣除为 SDI 计划作出贡献的兼职或全职雇员（您可以用自愿计划代替 SDI 计划，请访问 **VP Information** (edd.ca.gov/Disability/VP_Information.htm)
2. 为残障保险选择性承保计划 (Disability Insurance Elective Coverage program) 计划做出贡献的加州自雇者（想要获取更多信息，请访问 **Self-Employed/Independent Contractor** (edd.ca.gov/Disability/Self-Employed.htm)。

我是否符合资格?

如果您符合以下情况，则可能有资格获得福利：

- 从您的残障或家庭病假开始之日的 49 天 (DI) 和 41 天（PFL) 内，通过在线或以邮寄的形式提出申请。
- 在申请索赔的 12 个月基本周期内，已经支付至少 $300 的薪酬（这些工资属于 SDI 供款）。
- 请医生填写证明您残障（针对 DI）的医疗证明证明文件，请被照顾者的医生填写证明护理（针对 PFL 护理）需求的医疗证明，或提供证明您和您的新生儿之间关系（针对 PFL 连系福利）的文件。

在存在以下情况时，您没有资格获得福利:

- 正在从另一个 EDD 福利计划（失业保险、DI、或 PFL）接收福利。
- 没有失去工资。
- 因惩罚犯罪而被拘留。
- 享受 SDI 税的宗教豁免。
- 在开始 SDI 索赔的同时，没有工作或正在找工作。
- 以等于或高于 DI 费率的周费率接受工伤补偿。

SDI 不提供工作保护或重返工作权益。但是，如果您受到联邦“家庭和医疗假期条例”，“加州家庭权利法案”或“新父母休假法案”的保护，则可为您提供工作保护。

我如何申请?

您可以通过填写 *Claim for Disability Insurance (DI) Benefits,* (DE 2501) 或 *Claim for Paid Family Leave (PFL) Benefits,* (DE 2501F)，在线或以邮寄形式申请福利。想要在线申请，请访问 **SDI Online** (edd.ca.gov/SDI_Online)。如果您想要以邮寄方式申请，您可通过访问 **EDD Forms and Publications** (edd.ca.gov/Forms) 在线获取一份申请表复印件， 致电 1-800-480-3287 (DI) 和 1-877-238-4373 (PFL) 或访问就近的 SDI 办公室获取。访问 **Contact SDI** (edd.ca.gov/Disability/Contact_SDI.htm)获取办公地点列表。

注意：公民身份和移民身份不会影响资格。

*残障保险

残障保险为因非工作相关疾病或伤残而无法工作的雇员提供福利；无论是身体还是精神方面。残障包括选择性外科手术、怀孕、分娩或相关医疗情况。福利最长可支付 52 周。想要获取更多信息，请访问 **Disability Insurance** (edd.ca.gov/disability)。

*付薪家庭病假

加州付薪家庭病假 (PFL) 为那些请假照顾重病家庭成员或与新生儿建立感情（包括新领养和领养的孩子）的雇员提供为期 12 个月，最长可达 6 周的部分有薪病假。想要获取更多信息，请访问 **Paid Family Leave** (edd.ca.gov/paidfamilyleave)。

EDD 是一个机会平等的雇主 / 计划。可根据要求向残疾人提供辅助援助和服务。需要提供服务、帮助和 / 或替代格式，请致电 1-866-490-8879（语音）。TTY 用户请拨打 711 联系加州转接服务。